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2-022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债券代码:114578 债券简称:19盛虹G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月13日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4),并于2022年1月26日披露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会议于2022年1月28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7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长缪汉根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计高雄先生主持。

(2)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月28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2人,代表股份3,663,081,6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5.762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418,782,3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0.709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9人,代表股份244,299,3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052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9人,代表股份244,299,3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052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9人,代表股份244,299,3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0528%。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缪汉根先生,监事陈建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议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议案的表决结果: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662,495,7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40%;反对584,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16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243,713,4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7602%;反对58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239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4%。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595,957,85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8.1676%;反对67,122,80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832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77,175,5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72.5240%;反对67,122,8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27.4756%;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4%。

3、《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662,500,7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41%;反对579,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158%;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243,718,4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7622%;反对579,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237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4%。

4、《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662,500,7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41%;反对579,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158%;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243,718,4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7622%;反对579,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237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4%。

5、《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85,668,00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7.8867%;反对77,412,6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2.1133%;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166,885,6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68.3120%;反对77,412,65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31.6876%;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苏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昊、宋滕昊;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苏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2-023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债券代码:114578 债券简称:19盛虹G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21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月2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1人),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其他董事均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的发展,满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预计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875.50亿元,担保期限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同担保额度有效期。

《关于预计2022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决定于 2022年2月16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5)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2-024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债券代码:114578 债券简称:19盛虹G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2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超过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0%,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为0,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议案》。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的发展,满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预计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875.50亿元,担保期限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同担保额度有效期。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互相担保涉及的公司: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望高科”)及其子公司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鲈科技”)、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纤维”)、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虹纤维”)、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震生物”);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新材料”)及其子公司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望宿迁”)、虹海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海新材料”)、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芮邦科技”)、泗阳意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杨环保”);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产业”)及其子公司盛虹(上海)聚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酯材料”)、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炼化”)、盛虹石化(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国际”);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尔邦石化”);江苏盛泽东方恒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创能源”);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机热电”);本公司。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的担保。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被担保方	公司持有权益比例	2022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1	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100%	235.50	否
2	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		
3	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	100%		
4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100%		
5	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		
6	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100%	108.00	否
7	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	100%		
8	虹海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100%		
9	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	泗阳意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		
11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394.00	否
12	盛虹(上海)聚酯材料有限公司	100%		
13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99.995%		
14	盛虹石化(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	99.995%		
15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100%	50.00	否
16	江苏盛泽东方恒创能源有限公司	100%	5.00	否
17	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0%	8.00	否
18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	75.00	否
	合计	-	875.50	

(1)上述预计担保额度中不包含已分别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公司对子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的合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502.50亿元担保。

(2)除前款提供担保事项外,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包括现有互保、原有互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互保;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3)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股东大会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债权人等协商担保事宜,具体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等文件为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1、国望高科成立于2008年09月03日,法定代表人:张叶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678314441A,注册资本:489563.480984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梅堰工业集中区,经营范围:差别化化学纤维(PTT、CDP、超细旦涤纶低弹丝)的研发、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苏(苏)危化经字(吴江)000172所列范围经营),从事相关产品的收购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销售;从事机器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水煤浆供热。差别化化学纤维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国望高科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国望高科经审计的总资产2,092,708.16万元,净资产984,886.6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76,683.24万元,利润总额62,801.49万元,净利润55,877.29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国望高科未经审计的总资产2,199,572.25万元,净资产1,110,966.17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936,143.04万元,利润总额147,510.00万元,净利润126,079.52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二)江苏中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中鲈科技成立于2007年07月16日,法定代表人:张叶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664905814 9,注册资本:35000万元整,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住所:苏州市吴江平望镇梅堰高新技术开发区,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聚酯切片、短纤维、差别化化学纤维;差别化化学纤维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国望高科控制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中鲈科技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中鲈科技经审计的总资产135,935.13万元,净资产52,264.77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6,863.81万元,利润总额937.95万元,净利润1,118.31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中鲈科技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48,181.70万元,净资产70,313.80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11,296.09万元,利润总额21,006.11万元,净利润18,049.03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三)苏州盛虹纤维有限公司

1、盛虹纤维成立于2017年05月02日,法定代表人:张叶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NWN1X3J,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坝里村西二环路西侧,经营范围:差别化化学纤维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销售;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国望高科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盛虹纤维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盛虹纤维经审计的总资产366,882.12万元,净资产225,724.9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2,728.34万元,利润总额19,403.38万元,净利润17,043.09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盛虹纤维未经审计的总资产395,394.19万元,净资产257,478.15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62,676.89万元,利润总额36,891.86万元,净利润31,753.24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四)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1、港虹纤维成立于2014年03月20日,法定代表人:张叶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063229590 6,注册资本:25100万美元,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住所: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梅堰工业集中区,经营范围:差别化化学纤维的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从事相关产品的收购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国望高科控制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港虹纤维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港虹纤维经审计的总资产428,174.64万元,净资产140,931.57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6,845.75万元,利润总额7,975.18万元,净利润6,656.68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港虹纤维未经审计的总资产456,088.34万元,净资产189,717.87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76,333.84万元,利润总额26,780.45万元,净利润20,786.29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五)苏州苏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苏震生物成立于2011年08月16日,法定代表人:张叶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581032974P,注册资本:30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吴江区震泽镇318国道旁,经营范围:生物质差别化化学纤维[中间产品:1,3-丙二醇(PDO)]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化纤原料销售;相关技术和设备的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国望高科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苏震生物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苏震生物经审计的总资产43,753.97万元,净资产23,934.6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329.31万元,利润总额1,522.59万元,净利润1,311.81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苏震生物未经审计的总资产43,181.17万元,净资产24,849.04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2,274.78万元,利润总额1,024.10万元,净利润914.43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六)盛虹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1、盛虹新材料成立于2020年12月08日,法定代表人:缪汉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3MA23MJP559,注册资本:285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宿迁市泗阳县经济开发区343国道东侧、意杨大道南侧,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纤维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合成纤维销售;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盛虹新材料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盛虹新材料经审计的总资产37,260.19万元,净资产31,428.06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71.94万元,净利润-71.94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盛虹新材料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77,535.31万元,净资产49,410.31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517.75万元,净利润-517.75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七)国望高科纤维(宿迁)有限公司

1、国望宿迁成立于2019年11月15日,法定代表人:孔文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3MA20EA2749,注册资本:125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宿迁市泗阳县经济开发区343省道东侧、意杨大道南侧,经营范围:差别化化学纤维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盛虹新材料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国望宿迁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国望宿迁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38,217.78万元,净资产-207.94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 万元,利润总额-207.94万元,净利润-207.94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国望宿迁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90,442.69万元,净资产-1,077.45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3.76万元,利润总额-869.51万元,净利润-869.51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八)虹海新材料(宿迁)有限公司

1、虹海新材料成立于2021年08月12日,法定代表人:孔文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3MA26RJRM72,注册资本:50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泗阳县经济开发区成子河路西侧、意杨大道南侧,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盛虹新材料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主要财务指标:

虹海新材料于2021年8月成立,截至公告日虹海新材料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实收资本0.00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九)江苏芮邦科技有限公司

1、芮邦科技成立于2020年01月09日,法定代表人:孔文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3MA20T02H0U,注册资本:110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宿迁市泗阳县经济开发区343省道东侧、意杨大道南侧,经营范围:再生纤维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盛虹新材料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芮邦科技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芮邦科技经审计的总资产37,210.20万元,净资产31,378.06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71.94万元,净利润-71.94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芮邦科技未经审计的总资产86,008.88万元,净资产49,414.02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514.04万元,净利润-514.04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泗阳意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意杨环保成立于2021年03月04日,法定代表人:谢文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3MA25AYMU8L,注册资本:5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江苏省宿迁市泗阳县经济开发区343国道东侧、意杨大道南侧,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盛虹新材料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主要财务指标:

意杨环保于2021年3月成立,截至公告日意杨环保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0.00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一)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石化产业成立于2019年02月25日,法定代表人:缪汉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XY2AJ9X,注册资本:1350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73号,经营范围:石化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纤原料销售;石化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石化产业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石化产业经审计的总资产4,442,601.55万元,净资产1,773,392.0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53,024.17万元,利润总额-40,516.27万元,净利润-41,394.70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石化产业未经审计的总资产7,942,055.87万元,净资产2,108,765.53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799,094.39万元,利润总额-14,443.06万元,净利润-14,170.85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二)盛虹(上海)聚酯材料有限公司

1、聚酯材料成立于2020年09月16日,法定代表人:杨玉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MA1FWL6L4M,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728号12B-1室,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销售石油化工产品(成品油除外)、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工品、化工新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以上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煤炭、橡胶制品、纺织原料及纺织品、钢材及其制品、矿产品、金属及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燃料油(除危险品);石油化工、电子科技、网络科技、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石化产业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聚酯材料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聚酯材料经审计的总资产962.69万元,净资产943.19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1.69万元,利润总额-56.81万元,净利润-56.81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聚酯材料未经审计的总资产353.11万元,净资产105.91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907.57万元,利润总额-837.27万元,净利润-837.27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三)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1、盛虹炼化成立于2014年07月23日,法定代表人:于会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33983311165,注册资本:2258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7号楼205室,经营范围:石油及化工产品销售;石油及化工产品、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研发;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石化产业直接持有其75.819%股权,公司合计持有其权益比例99.995%。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盛虹炼化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盛虹炼化经审计的总资产3,415,122.70万元,净资产1,900,817.2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3.45万元,利润总额-803.18万元,净利润-803.18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盛虹炼化经审阅的总资产6,482,722.27万元,净资产2,250,423.72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47,324.74万元,利润总额-393.48万元,净利润-393.48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四)盛虹石化(新加坡)国际有限公司

1、石化国际成立于2019年02月20日,注册证书编码:201905444K,住所:新加坡百得利路6号,经营范围:石油化工产品批发贸易。

2、股权结构: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盛虹炼化持有其100%股权,公司合计持有其权益比例99.995%。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三级控股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石化国际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石化国际经审计的总资产15,953.81万元,净资产15,264.30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928.90万元,利润总额-1,034.14万元,净利润-1,034.14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石化国际未经审计的总资产40,818.44万元,净资产13,940.09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6,862.74万元,利润总额-1,108.40万元,净利润-1,108.40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五)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1、斯尔邦石化成立于2010年12月24日,法定代表人:白玮,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05668923863,注册资本:5588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四路东、陬山二路北,经营范围:化工产品(涉及危险化学品的按许可证上许可范围)生产;石油化工产品(成品油除外)、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研发;化工产品(涉及危险化学品的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斯尔邦石化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斯尔邦石化经审计的总资产2,040,329.43万元,净资产759,979.99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98,692.80万元,利润总额67,276.00万元,净利润52,661.79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斯尔邦石化经审计的总资产2,176,503.25万元,净资产898,080.90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951,795.89万元,利润总额270,347.03万元,净利润204,141.48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六)江苏盛泽东方恒创能源有限公司

1、恒创能源成立于2016年08月24日,法定代表人:倪根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MT5CP1P,注册资本:205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吴江区盛泽镇市场路北侧,经营范围:煤炭批发零售;天然气输送、销售;售电业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能源项目的投资;新能源技术研发、咨询、转让;充电设施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恒创能源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恒创能源经审计的总资产13,949.20万元,净资产12,043.14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691.59万元,利润总额188.76万元,净利润140.34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恒创能源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3,299.80万元,净资产12.108.38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3,915.23万元,利润总额85.34万元,净利润65.25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十七)江苏盛泽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燃机热电成立于2017年08月31日,法定代表人:倪根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QEHFP5N,注册资本:60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新城区陈家桥路北侧,经营范围:电能生产、销售;供热管网建设和热力销售;压缩空气生产、销售;电力项目投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5、燃机热电单体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燃机热电经审计的总资产24,923.41万元,净资产9,784.6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119.58万元,净利润-119.58万元。

截止2021年6月30日,燃机热电未经审计的总资产39,398.75万元,净资产9,751.54万元,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33.11万元,净利润-33.11万元。

6、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担保种类、方式、金额、期限等有关条款,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签署的相关担保协议等文件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有助于各公司拓展业务,满足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

2、公司对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其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可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3、公司董事会对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状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审批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78.00亿元,超过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0%。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为0。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等值人民币518.24亿元,超过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0%。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为0。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9日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2-025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债券代码:114578 债券简称:19盛虹G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是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的。本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2年2月16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16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2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11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2022年2月1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73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预计2022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议案的具体内容已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

2、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2月14日(星期一),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73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范佳健,电话号码:0512—63573480,传真号码:0512—63552272,电子邮箱:tzzgx@jsessh.com。

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市场东路73号,邮政编码:215228。

6、会议召开时间、费用:会议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301”,投票简称为“东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单位(个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预计2022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码: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注: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实施期间过半暨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主体为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占林喜先生、董事徐耀春先生,其中占林喜先生持有公司26,342,5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2%;徐耀春先生持有公司3,5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均为IPO前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已过半,占林喜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933,7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减持金额47,524,787.67元(含相关税费),减持价格区间为23.61~25.53元/股,目前占林喜先生共计持有公司24,408,8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徐耀春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减持金额4,035,866.00元(含相关税费),减持价格区间为25.00~25.50元/股,目前徐耀春先生共计持公司3,3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占林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6,342,589	4.32%	IPO前取得:26,342,589股
徐耀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528,000	0.58%	IPO前取得:3,528,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占林喜	1,933,743	0.32%	2021/11/3~2021/11/22	集中竞价交易	23.61-25.53	47,524,787.67	24,408,846	4.00%
徐耀春	160,000	0.03%	2021/11/3~2021/11/3	集中竞价交易	25.00-25.50	4,035,866.00	3,368,000	0.5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2022年4月2日前,本次减持价格不低于22.73元/股(后续如发生股价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如公司股价持续低于上述价格,则存在本次减持计划不能实施的风险。占林喜先生、徐耀春先生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政策变化等情况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公司将督促占林喜先生、徐耀春先生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5268 证券简称:王力安防 公告编号:2022-005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松滋市能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靓新材料”)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引进新股东能诚集团有限公司和松滋松宁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增资金额为6,329.82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其中能诚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3,164.91万元,松滋松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3,164.91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松滋松宁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能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王跃斌的兄弟王斌坚直接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于2021年12月24日经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跃斌、王琛、应敏已就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时公告:2021-045)。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由于非关联增资方松滋松宁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计划的调整,能靓新材料增资主体之一松滋松宁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总金额不变,为6,329.82万元, 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其中新增资主体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3,164.91万元,关联增资方能诚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原计划以现金认缴3,164.91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松滋市斯家场镇文家河村6组
注册资本	2000万整
法定代表人	糜阳俊
主营业务	建筑用石加工;砼结构构件制造;建筑石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主要股东	陈信至持股40.8160%, 糜阳俊持股40.8160%,向再平持股18.3680%
关联关系说明	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财务数据说明: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为新设成立,暂无财务数据。	

变更非关联增资方前,进行增资后,能靓新材料股权结构应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88.18	51%
能诚集团有限公司	3,164.91	24.5%
松滋松宁新材料有限公司	3,164.91	24.5%
合计	12,918	100%

变更非关联增资方后,进行增资后,能靓新材料股权结构应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88.18	51%
能诚集团有限公司	3,164.91	24.5%
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	3,164.91	24.5%
合计	12,918	100%

此次变更为非关联增资方的变更,关联增资方不发生变更,公司根据非关联增资方的变更情况对《松滋市能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进行了相应调整。

截至2022年1月27日,能靓新材料已收到增资款6,329.82万元,其中非关联增资方松滋润宁松建材有限公司增资款3,164.91万元,关联增资方能诚集团有限公司3,164.91万元。后续能靓新材料将进行相应工商变更,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此次增资事宜将全部完成。

三、备查文件

1.《松滋市能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9日